

附件 6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本级）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4

填报人：高菁苑

联系电话：0668-2796063

填报日期：2023-05-06



为深化预算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使用效率和预期效果，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水平，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627 号）的要求，广东省茂名市质量监督检测所认真组织对 2023 年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考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本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上级主管部门的委托，对本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定期检验；受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委托检验；制定产品与技术标准；指导企业建立健全检验制度，统一检验方法，完善检测手段；受理有关部门的委托承担新产品投产鉴定检验和优秀产品评选检验，采标验收检验以及质量认证检验等；承担其他检验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受上级部门的委托，承担检验检测人员技术培训工作；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进行技术交流与人才培养。

2. 机构情况：本部门是一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属于暂未分类事业单位。单位内设有综合管理室、总工程师办公室、

财务室、市场业务部、 计量业务室、化工检验室、衡器检定室、力学检定室、理化检定室、计量综合检定室、党建工作室。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质检方面，成功获取 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成品油快速检测任务资格，合同额 100 万元，负责省内珠海、韶关、江门等九个地市的成品油快速检测工作，持续扩大我单位在石油产品检测领域的影响力；中标肇庆、湛江、阳江、茂名等地市局的监督抽查任务以及茂南区市场监督关键监督抽查任务，合同金额 96.8 万元（2022 年为 76.8 万元）；持续负责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茂名、湛江两地港口成品油的锚地采样及化验业务，稳步推进港口验货业务提供了基础；

计量方面，一是依托新建成的省石油化工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突出需求导向，创新服务模式，优化服务措施，为石油化工企业提供了精准及时的计量测试服务。今年以来，为茂名及周边地区石化产业提供了测试服务，累计单一气体报警器 9809 台次，复合气体报警器 287 台次，大容量罐 134 座共计 166 万立方米，油、气罐车 2556 台，合计服务收入 975 万元；二是积极拓展医疗卫生板块业务，优先配备人员，购置设备，完善资质，重点推进茂名地区大型医院检定校准工作，全年服务茂名市人民医院、高州市人民医院等医疗单位，完成产值 900 万元（2022 年为 740 万元），其中业务收入 330 万元，同比增长 21.6%。目前，我所医疗机构总包服务模式已基本覆盖市县人民

医院、中医院、妇幼院三大类型医院。

在履行社会责任上，一是做好民生计量检定，完成强制检定台件数 8.73 万件，免征检测费 1117 万元；二是稳妥推进农村医疗集贸市场专项检定工作，目前已全部完成，共计检测 118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的在用计量器具 1742 台次，35 家集贸市场在用计量器具 3336 台次，免收检定费共 140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根据上述重点工作任务的特点，进一步明确了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具体为：

确保本单位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计划服务不少于 680 家企业，完成 90000 台/件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不断提升检验检测能力，为本市的企业提供质量安全和精准计量的保障，保证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完成率 95%以上。确保 33 家集贸市场和 116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工作顺利完成，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完成率 95%以上，维护消费者的权益。完成不少于 4460 台件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工作。完成 2023 年计量新建标工作，不断提升检定检测能力，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完成广东省内总计不少于 1000 家成品油生产、储存、销售企业，不少于 1667 批次成品油的快检筛查，并针对筛查过程中发现的疑似不合格产品开展监督抽查。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本单位 2023 年总收入 5299.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28.04 万元。

2、本单位 2023 年总支出 5232.7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32.33 万元。

3、收入费用率 98.7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627 号）的文件要求，我所高度重视本次评价，由所领导、财务、各业务室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绩效自评小组，对照《2023 年度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各项绩效自评的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认真总结本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年度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逐项进行了自评考核分析，自我评价得分 97.4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依法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达 95%，实际完成率达 95%，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4）

（2）免费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达 90000 台套，实际免费检定台件数达 91993 台套，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4）

（3）计量能力提升项目购买设备数量 6 台套，实际购买设

备数量 9 台套，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7）

（4）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停征企业数 \geq 149 家，实际停征企业数为 153 家，其中集贸市场 35 家，基层医疗卫生 118 家，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8、佐证 1-9）

（5）完成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台件数 \geq 4460，实际完成强检数 5078 台套，其中集贸市场 3336 台套，基层医疗卫生 1742 台套，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8、佐证 1-9）

（6）依法强制检定的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达 100%，已达到完成率 100%。（佐证 1-10）

（7）计量强检检测时间 \leq 10 个工作日，均按要求检验完成并出具报告。（佐证 1-11）

（8）成品油监督抽查项目监督抽查企业数量 \geq 1000 家，因实际工作根据任务通知安排进行，实际抽查数为 519 家，未能达到产出指标，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共 10 项，该项未能达标，扣 1 分。（佐证 1-12、佐证 1-14）

（9）成品油监督抽查项目监督抽查产品数量 \geq 1667 款，实际抽检产品数量 1677 批次，其中各地市抽查产品数量 1597 批次，比对测试 80 批次，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12、佐证 1-14）

（10）监督抽地市覆盖率达 100%，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成品油、车用尿素水溶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要求，已完成珠海、韶关、江门、阳江、湛江、茂名、肇庆、

清远、云浮等 9 个市的监督抽查任务。实现按要求分配监督抽
地市覆盖率达 100%。（佐证 1-13、佐证 1-14）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 \geq 850 万，实际
检定费用为 1222.05 万元，已达到效益指标。（佐证 1-4）

（2）服务企业数 \geq 680 家，实际服务企业数 836 家，已达
到效益指标。（佐证 1-5）

（3）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达 98%，免费检定计量器具台件
数达 91993 台套，其中不合格为 1123 台套，合格率达 98.78%。
（佐证 1-4、佐证 1-6）

（4）客户/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5%，实际满意度达 100%、
（佐证 1-15）

（5）不合格产品及企业（市场主体）公开率达 100%，筛
查过程中未发现的疑似不合格产品，检测结果均为合格。（佐
证 1-14）

（6）问题产品线索核查率达 100%，筛查过程中未发现的
疑似不合格产品，检测结果均为合格。（佐证 1-14）

3、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3.1 数量指标

（1）成品油监督抽查项目监督抽查企业数量 \geq 1000 家，
因实际工作根据任务通知安排进行，实际抽查数为 519 家，未
能达到产出指标，本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绩效指标共 5 项，其中
一项产出指标未能达标，该专项资金得分=专项资金单位产出、

效益指标自评分数 $73.59 \times \text{本指标分值} 20 \div 80 = 18.4$ 。（佐证 1-12、佐证 1-14）

（2）成品油监督抽查项目监督抽查产品数量 ≥ 1667 款，实际抽检产品数量 1677 批次，其中各地市抽查产品数量 1597 批次，比对测试 80 批次，达到产出指标。（佐证 1-12、佐证 1-14）

3.2 质量指标

监督抽地市覆盖率达 100%，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成品油、车用尿素水溶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要求，已完成珠海、韶关、江门、阳江、湛江、茂名、肇庆、清远、云浮等 9 个市的监督抽查任务。实现按要求分配监督抽地市覆盖率达 100%。（佐证 1-13、佐证 1-14）

3.3 社会效益指标

（1）不合格产品及企业（市场主体）公开率达 100%，抽查各类产品以及比对数据均为发现异常，检测结果均为合格。（佐证 1-14）

（2）问题产品线索核查率达 100%，抽查各类产品以及比对数据均为发现异常，检测结果均为合格。（佐证 1-14）

4、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执行，本单位第一季度支出进度为 25.49%，第二季度支出进度为 53.76%，第三季度支出进度为 78.64%，第四季度支出进度为 99.9%，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64.45%，平均支出进度大于 62.5%。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本单位本年度无部门预算 500 万元以上二级项目，无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预算执行

（1）预算编制约束性

本单位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本单位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没有频繁调剂；不存在部门预算调剂、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

（2）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执行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不存在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重大项目支出都经过评估论证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3、信息公开

（1）本单位预算、决算及时规范地在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2）本单位绩效目标体现在 2023 年度预算公开报告上，

按规定及时在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4、绩效管理

(1) 能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

(2) 及时将重点评价进行整改情况。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

5、采购管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公开招标流程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采购意向公开及时公开，公开率 100%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单位 2023 年没有收到采购投诉不存在采购人违法违规的行为。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我单位政府采购合同及时签订，签订及时率 100%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我单位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6) 采购政策效能。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实际金额合计为 1150.56 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1050.19 万元。本单位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政府采购，凡列入政府采购目录内的办公设备、服务和物品，都按有关规定办理。

6、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3 年度本单位处置收益和租金均及时上缴。

(3) 资产盘点情况，单位每年都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4) 数据质量，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本单位有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符合规范；未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本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大于 90%。

7、运行成本

(1) 本单位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专项自评得分满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本单位三公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本单位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为 0 万元。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资金预算未能与业务发展需求相符，控制费用仍然不够严格。由于近年我所业务发展较快，人员培训、外出抽样/检测等工作增加较多、所中心大院维修维护专用设备的维修维护导致所需要的费用较大，我们在控制费用支出上仍然存在不够严格的现象，造成费用支出偏高。

2. 改进意见

(1) 做好每年的资金预算，使资金安排与业务发展需求相符，项目资金合理安排。

(2) 严格控制费用。严格控制日常开支，重点是办公用品、检验检测试剂、仪器的购买，要采取办公用品、仪器试剂能共用的，能使用的不再购买，并在全所范围内开展“控源节流”活动，教育干部职工节约资源、艰苦奋斗、克服困难，把费用控制在最低水平上。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